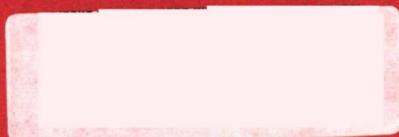


笔耕生涯

孫魯傳

管 蠶 著



1234509

## 序

开始写这样一本薄薄的小书，已经是两三年前的事了。拖来拖去，至于今日，才算脱稿，足见我不是一个善于为文的人。不善为而勉强为之，岂不是自寻烦恼？然而却不。不但不，反而有许多乐趣。那心情，大概就象一个身单力薄的人攀登泰山一样吧！

古来作传之想，有时是出于敬重，却未必全出于颂扬。我看中外的传记，大都不过借写一人之经历，展现一时代之风貌，使读者从中味出一点立身处世的道理来。至于作家传记，则多是写出他的生活、学习与艺术上的追求，使人加深对这位作家和他的作品的了解，并从而看出一点创作得失的由来和艺术发展的规律。

传记文学兼有文学与历史的双重性质。在它，文采当然是重要的，但真实却更为重要。为了显示作者的才气，百般渲染，任意发挥，以想象代替史实的作法，无疑是不足取的。优秀的传记文学作品，不在于词采华艳，也不在于情节的新奇，而在于作者以真挚的感情贯注全篇，写出笔下时代的特征和生活于那时代的某一具有代表性的人物的思想、感情或事业的发展。倘能充分展现人物的内心世界，从而写出人物的气质，那就更好。

这，是我对传记文学的理解。我是这样想的，也准备这样去

做。不过，想做的事情却不一定就能做到。凡事，说起来容易，真做起来往往是很难的。写一部成功的传记，不但需要丰富的历史知识，而且需要高深的文学修养，于所写人物，更应有全面而深入的了解。这三点，对我说来，都是极为缺乏的，写起来常有笔拙气滞之感。其不成功，乃属必然。

我与孙犁同志的交往应不算少，但相识却已很晚。因而对其生活经历的了解，亦只大概而已。我也曾试想，请作家对他自己的生活作一个系统的介绍，以充实我这本小书的内容。然而我很快就打消了这样的念头。我知道，孙犁同志为人谦谨，并不希望别人去为他写什么传记，故于本人经历，除有关作品外，向来不愿多谈。而且，作家年近古稀，体弱多病，谈话时间一长，每有头晕之感。写作任务又十分繁重。我不忍占用他太多的时间。为了了解这位作家，我只有于日常交往当中，静观默察，在彼此交谈中细心拾取有关他的生活与创作的片言只语，并认真阅读了他现存的大部著作和别人关于这位作家及其作品的评论与介绍性文章，还抽暇到京、津、河北拜访了一些了解孙犁的老同志。这便是我这本小书史料的来源。

传记的前几章，初稿写出之后，曾打印若干份，分送有关同志征求意见。同志们提供了很多很好的意见，补充了许多珍贵的材料，从而使大大增强了从事这项工作的信心。

我十分感谢著名老作家康濯同志，他不但在百忙之中抽暇看过传记的打印稿，立即写信表示支持，而且借到北京办事的机会，专程来津，代我同原晋察冀文艺工作者核实史料，事后又同我长谈了整整一个下午。这些，将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田间、梁斌、王林、曼晴、阎素、陈乔、李麦、刘纪、孙五川、石坚、邹明、李克明、柳溪、周骥良、闵人、刘绍棠、韩映山、冉淮

舟、陈季衡等同志，对本书的写作给予了很多支持和帮助，对此，我应表示衷心的感谢。

这部传记，原名《孙犁传略》，后经友人建议，改为《孙犁》。前六章曾先后在《散文》、《名作欣赏》、《百泉》发表。此后，曾有读者热情来信，表示鼓励。一位远在千里之外的文学青年，在信中倾吐了他对作家孙犁由衷的敬重之情，希望更多地了解孙犁的生活与创作，要我将此书寄给他一本。当我写完传记的最后一个字，准备交付出版社的时候，那位热诚的年轻朋友，如今，他在哪里呢……

### 作 者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九日

# 目 录

序.....	( 1 )
<b>第一 章</b>	白帆、小鸟和野菜篮子.....( 1 )
<b>第二 章</b>	一江春水、一树桃花、一天云霞、一声 云雀.....( 9 )
<b>第三 章</b>	兰天、碧水、芦苇、荷花和那在烟波浩 渺处轻轻摇过的渔舟.....( 18 )
<b>第四 章</b>	投身于抗战的滚滚洪流.....( 25 )
<b>第五 章</b>	粗瓷碗里，盛着多少温暖和友谊呵.....( 34 )
<b>第六 章</b>	一支笔，描摹着时代的风云变幻.....( 43 )
<b>第七 章</b>	走过了从阜平去延安的山山水水.....( 52 )
<b>第八 章</b>	生活呵，你在朝着什么方向前进.....( 60 )
<b>第九 章</b>	有人感到“战斗的倦意”了.....( 68 )
<b>第十 章</b>	大地的主人开始主宰了大地.....( 74 )
<b>第十一章</b>	解放的炮声象阵阵春雷.....( 83 )
<b>第十二章</b>	踏着厚厚的积雪，拜谒了古柏下的托尔 斯泰陵墓.....( 89 )
<b>第十三章</b>	驶向新岸的生活之船的歌.....( 96 )

第十四章	人，总是不甘寂寞的呵.....	( 102 )
第十五章	动乱中，沉默也是抗争的武器.....	( 110 )
第十六章	在阳光重照大地的时候.....	( 119 )
后 记	.....	( 127 )
附录一	孙犁印象记.....	( 129 )
附录二	勤苦笔耕的丰硕成果.....	( 141 )

# 第一章 白帆、小鸟和野菜篮子

## 1

冀中平原，滹沱河畔，有一个绿树装点的小村，名叫东辽城。

东辽城，地处安平县境，很狭小，也很偏僻，但它离县城不远，附近还有一个较为繁华的子文镇。镇上有集市，有庙会，这使得与之相邻的东辽城的人们在经济和文化上并不十分闭塞。

二十世纪初期，这偏僻狭小的平原小村里，有一对年轻的夫妇。男的在安国县城的一家油粮店里学徒，女的操持家务、料理农事，生活十分清寒。缺衣少盐自不待言，就连日常必须的柴草也难以足用。有一年，这位农家妇女坐月子，她的母亲按照乡间的习惯，想给她熬一碗米汤，但是寻遍了家中各个角落，居然找不到一把柴禾。老妇人面对此情一筹莫展，最后当机立断，将家中的一个破鸡笼拆掉，用来点火做饭。

这样的清苦之家，养育子女也难。他们一连生下了三男两女，全都夭折了。这使得夫妇二人十分忧伤。

一九一三年，农历四月初六，这对年轻的夫妇又有了一个男孩。他们高兴极了。不知是因为穷苦中时时盼望着家业的振兴，还是希望孩子长大之后作出一番事业，他们给他起了一个十分响亮的名字，叫做“振海”。襁褓中的婴儿没有辜负父母的期望，后来，他终于成为一位声闻中外的作家。这，就是读者们熟知的孙

犁。

真是应当谢天谢地！孙犁出生的时候，他们的家境已经稍见好转。那时，在外学徒的父亲，吃上了劳力股份，在家乡买了一些土地，又置办了牲口车辆，农耕之余，由孙犁的叔父和二舅赶车拉脚，赚取一点运输费。家中的日子，开始呈现了生气。将将就就，总算过得去了。

然而，孙犁虽然摆脱了兄姊的命运，却未能摆脱疾病的折磨。他出生之后，母亲没奶，这使他从来到人间就遇到了严重的“粮荒”。牛奶是断然没有的。养一只奶羊，也并非易事。即使代乳粉，在那种经济落后的农村，也难以找到。即使可以找到，他的家中，也难以支付那高昂的费用。母亲没有办法，只好把馒头弄碎，煮成糊糊，一点一点喂到婴儿的嘴里。

娇小稚嫩的婴儿，食用糊糊，不但营养不良，而且也难以消化。这使孙犁在很小的时候就体弱多病。后来，又患了惊风疾。

做母亲的担忧了。她生怕自己这第六个孩子重蹈兄姊的覆辙。可是，在那样一种年代，在那样一种地方，在那样一种家庭，一个没有文化的农家妇女，又能有什么救子良方呢？她想不出什么更为有效的办法。她只能求助于传说中的神仙。于是，她长年烧香还愿，恳求虚幻中的神明保佑她实际上的独生子健康成长。还经常请邻居的一位老奶奶来为他按摩腹部，以求帮助消化。

求神，当然无济于事；按摩倒未必无所补益。孙犁总算是安然成长起来了。后来，他的叔父用毛驴将他驮到了伍仁桥，请一位老中医针刺手腕。每年清明节去，连去三年，惊风疾也算治愈。

一九一九年，七岁的孙犁进入了本村的小学。父亲大概还是希望他有所建树，于是又给他起了个学名，叫做“树勋”。

孙犁进入学生时代的这一年，震惊中外的“五四”运动席卷全国。这场由北京学生发起的反帝反封、要求科学、民主的政治斗争，虽然波及全国许多大中城市，却没有影响到东辽城这偏僻的小村。人们还是象平常那样生活着、劳作着，似乎周围发生的事情与他们没有什么太大的关系。

不过，东辽城也不是与世隔绝的。辛亥革命之后，这里人们的生活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县城已经没有了清朝的官吏，乡间已经没有了私塾。小小的东辽城还居然办起了一所洋式的学校。虽然这学校并没有正式的校舍，只是借了人家一个院落，几间闲房，稍事修整便开始了教学。但是，站在学生们面前的毕竟不再是手提铜烟袋的私塾先生，而是经过简易师范培训的新派教师。孩子们不必再去死记硬背“五经四书”，教师们依据的是新编的课本。日常课业主要是习字和作文。教师和学生们的关系，似乎也亲近了许多，不象从前那样疏远和冷漠。老师们都是附近农村人，外出任教都是单身。日常生活也较为清苦。每天下课之后，还得亲手操厨，烧饭炒菜。一些岁数稍大的学生，经常帮助老师们买菜做饭……这一切，都使这平原小村的初等教育呈现一种新的气象。

孙犁在这样的学校里学习和生活是十分愉快的。他读书十分勤奋，刮风下雨，从不迟到或旷课。冬季，平原天冷，但在天短夜长的情况下，孩子们晚上要到学校上自习。每逢这时，孙犁便提着家里人为他点好的一盏小小的玻璃罩煤油灯，一蹦一跳，欣然前往。幼年的孙犁似乎不知道什么才算做苦事。

东辽城有一种风俗习惯，逢年过节，学生家长们要招待宴请孩子们的老师，算做一种酬谢，也算做一种联系感情的方式。孙犁家中，每年由叔父出面，请先生两次酒饭。酒席之间，幼年的

孙犁是经常受到老师们的夸奖的。

## 2

东辽城虽然偏僻狭小，但却有一种冀中平原特有的风光。北面的滹沱河，可以听到纤夫的号子，看到河中行进的白帆；村南的大苇塘，常有苇咋棲鸣，村后的几株白杨上，时有黛鸡在鸣叫；村前则是一片开阔的平原，生长着高粱、玉米、大豆、谷子……各种庄稼。

生活在这样的环境里的儿童们，无论生活如何艰难，总还是有些乐趣的。春日，他们提起挖野菜的小篮，到野地里采摘扫帚苗、黄须菜、醋溜溜，或者脱光了脚，往手心里吐一口唾沫，上到树上采摘榆钱和榆叶。有时，女孩子们还可以掐到一两朵鲜艳的野花；夏日，他们一边拔草，一边在枣树林、梨树园支起抬网，挂起“翻天印”，捕捉小鱼眼、黄雀等各种小鸟；或者到麦地的一头，撒开罗网，驱赶捕捉红靛；秋天，他们可以在拾柴打草之余，悄悄地在地里挖一个小窖，上面架上秫秸杆、豆叶，把鲜熟的花生放在上面，蒙上土，有趣地进行田间野炊；或者穿行在柳子丛中，爬在那热乎乎的沙土上，嬉戏玩耍……

大自然会给儿童以美育，也给儿童以知识。他们不但在小小的年纪就可以叫得出高粱、棒子、白菜、韭菜，而且知道桃、梨、杏花开放的时间，各类花的形状和颜色。不仅如此，他们还能顺口说出各类小鸟的名字，摹拟出它们的叫声。

孙犁的幼年，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度过的。他和他的小伙伴们一样，从幼年就接受了自然美的熏陶，并开始了自己对美的追求。春末夏初，他在麦苗地和油菜地里追捕红靛儿；秋高气爽的时候，他奔跑在柳树下面网罗虎不啦，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这

种捕鸟的活动成为他的一种嗜好。这种对大自然中美事物的追求，不但陶冶了他的艺术情趣，而且为后来的文学创作奠定了生活基础。他的《风云初纪》、《铁木前传》、《黄鹂》等小说、散文，那样形象生动地展现着冀中平原的风土民情，与这幼年时期的观察、体验恐怕是很有关系的吧。

孙犁幼年时，冀中平原的文化生活十分贫乏。在民间，人们为了丰富自己的精神生活，自发地开展了各种文艺活动。正月里，他们放花灯，跑旱船，举办各种武术表演；忙季一过，有些村镇搭起高台，演几场河北梆子、老调梆子、丝弦什么的。逢到庙会，各村农民联合演戏，三乡五里的人们，有车的套车，没车的步行，到小镇上去欣赏戏剧。热闹得很呢！

东辽城还有一种特别活跃的文化生活，那就是在夏秋之间，农活稍微松闲一些的时候，一些长年在外漂泊的人们，便把他们的旅途见闻和辗转听来的故事，利用晚间乘凉的机会，讲给乡亲们听。这实际上就是一种民间评书演出活动。常常是晚饭一过，一条街上的人们，便不约而同地走出家门，坐在大街上的碾盘旁边，听本村的土艺人讲述《七侠五义》。

麦秋过后，常有一些职业说书人到村里来。他们骑着自行车，用车后座当鼓架，一边说些小段，一边兼做些小买卖。有时，由中间管事的人，拿着柳斗，提着口袋，帮他们敛些新打下的粮食。

有一年秋后，东辽城来了兄弟三个人。他们推着一车羊毛，同时还带来了弦子和大鼓，白天给人们擀毡条，晚上说书，常常是老大弹弦，老二唱，演出《呼家将》。由于他们唱得韵调很好，颇有西河大鼓的风味，引得当村的几个老书迷大为赞赏。到

处动员人们擦毡条，以免说书人因生意不好而改走他乡。结果竟使得这种西河大鼓的演唱活动，一下子持续了三四个月。

孙犁自幼喜好听书、看戏。每逢人们放下粥碗，走向说书场去的时候，这个小书迷也便跑去，陪着老书迷们，静静地坐到那里，直到散场……

后来，孙犁大些了，他不再满足于坐在地上听人家说书。他要自己找书阅读。从十岁开始，还在本村上小学的孙犁就开始阅读古代小说了。可是，当时在中国穷困的农村，一个有志的少年，要找到一本值得一读的书籍是十分困难的。东辽城有书的人家，几乎找不到。孙犁只能在庙会的书摊上看到花花绿绿石印的《三字经》、《玉匣记》和一些唱本、小说。这些书应该是最廉价的读物了，但是，即使这样，买一部小说，也要花去一两天的食用之需。孙犁的家境这时虽然稍有宽裕，但买这类图书，也是家中绝不许可的。他那时上学用的课本，还是母亲求人抄的呢！

幸好，本村有两户姓刘的人家还有一点书，于是孙犁读书的欲望得到满足了。他首先向西头的刘家借了一本《封神演义》，尔后又向村东头的刘家借了一本《金玉缘》。还在童年的孙犁，就这样开始了对古代小说的阅读，并从阅读中开始了自己的文学修养。

### 3

孙犁的幼年，不但较早地接触了文学，而且较早地接触了社会。旧社会的贫困、黑暗及种种人间不平，在很早的时候，就引起了他的深思。

孙犁刚上小学不久，滹沱河发了大水。凶猛的河水象失去控

制的莽牛一样吼叫着，从上游冲下来，很快就冲垮了堤岸，闯入平原。东辽城一带的农田很快就变成一片汪洋。直到九、十月间，天已下霜，地里的水还没有撤完，人们一年的劳动付之东流了。

面对饥寒的苦境，农民们束手无策。人们开始揪下树上的残叶，剥下榆树的皮，到泥水中捞取半生不熟的高粱穗。孩子们跑到河水撤去的地方，挖掘地梨和胶泥沉，用来充饥。

学校停止上课了。孙犁不得不暂时中断刚刚开始的学校生活。他和小伙伴们一起，到野地里捞小鱼、小虾，捉蚂蚱、知了和他们的原虫。他们还到足迹能至的地方，寻找野菜，寻找所有绿色的、可以用来填饱肚子的东西。

面对农民的灾年苦境，官府毫无表示。只有外国人的教堂，开办了一个他们赖以标榜慈善的粥厂。

穷年多哭声。一些年老多病的人，在冻饿中相继死去。有的人将自己的亲生女儿送给了教堂里的洋人。

故乡农民的穷困、悲凉与凄苦，给孙犁幼小的心灵留下了浓重的阴影。虽然，他年龄尚小，初谙世事，但也深刻感到了农民的不幸。

然而，农民的不幸，并不限于灾年。即使在平常的年分，生活无着、流离失所、以致死于穷困与非命的人也不在少数。东辽城有一个人名叫干巴，他勤劳俭朴，日夜操劳，却弄得房无一间、地无一块，因为穷苦，他的老婆生下孩子，没吃的，死去了。留下一个瘦小的孩子，刚能帮他干活，却又在下坑洗澡时淹死了。干巴一人，孤苦伶仃，只靠敲着梆子卖豆腐，赚些豆渣糊口。有时帮人家埋葬一下死去的孩子，得到一些粮食和破烂衣服。就这样，年复一年，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这村里，还有一个刘四喜。按照乡亲辈，孙犁叫他叔叔。他是第一个借给孙犁《红楼梦》的人。他自幼为生活所迫，下了关东，混到中年，一无所获，两个肩膀扛着一个嘴巴回到了故乡。刘四喜并非没有本事，他有一手切肉的手艺，切下的薄薄的肉片，就象木匠手下的刨花一样好看，因而人称飞刀刘四。这在同行当中，应算得佼佼者了。有时，他还可以坐在自家那空旷的院子里，自拉自唱，来一段河北梆子。那唱腔还真够得上清扬悦耳，惹得一帮孩子们围着他叫好。

这样一个人，在当时的农村里应算得多才多艺了，可惜，他生活的道路竟是坎坷多难。常常弄到没有饭吃的地步。他用以谋生的唯一的办法，是逢到集口，挟上一把锋利的切肉刀，帮人家卖肉。也只有在这时，他的高超的手艺受到顾客们阵阵喝采的时候，他才忘记了生活的窘困，显现出一些潇洒的风度，甚或有些顾盼神飞，谈笑自若了。其实，他这一天的劳动，换得的全部代价，不过是被主人邀到饭铺，吃一顿饭，喝一点酒而已。然而，即使是这样的潦倒生活，在他也终未长久。后来竟因为酒后狂言，被人误以为拦路抢劫而告官。偏赶那时正是冬天，农村社会治安十分混乱，劫道、绑票、砸明火的事情时有发生。专员正责成县长严加查办。那县长只听得一声刘四喜持刀拦路，便不分青红皂白，下令捉拿，立即枪毙，作为成绩报告给他的上司。家里人既不去营救，也不去收尸，那讨厌他的嫂子，说不定还说了几句恨他的话。一个人就这样离开了人间。

干巴的孤苦而死，刘四喜的含冤丧生，给孙犁以很大的刺激。他从而看到了生活多艰，世态炎凉。直到年逾花甲，他还怀念着这些勤劳、多才的故乡农民，叹息他们的潦倒和不幸。

## 第二章 一江春水、一树桃花、一天云霞、一声云雀

孙犁的父亲对子女十分疼爱。和一切做父母的人一样，他希望自己的儿子能有一个美好的前程。特别是孙犁幼年好学，天资聪敏，更使他于欣慰中看到几分希望。

按照孙犁的家境，上完初級小学，就应放下书本，拿起锄头，或者到外地城镇去学徒。但是，人们的生活道路往往受到外界的影响。有时，一个偶然出现的外界因素，可以使一个人甚或一个家庭改变生活方向。孙犁的父亲在安国认识当地的邮政局长。这位局长很喜欢自己的职业，又十分了解孙犁的天资。因此，他建议做父亲的，让这聪明伶俐的孩子继续升学，学习英语，争取考入邮政局。他认为，那是一个铁饭碗。

父亲当然希望儿子能有一个稳妥而顺心的职业。于是，他发愿让孩子继续读书。但是，故乡地方偏僻，既没有博学多识的教师，也没有设备完善的学校，这对于渴望求知的孙犁，无疑是鱼不得水的事情。为了使孩子能有一个较为方便的学习条件，父亲决定将他带到自己谋生的安国县城读书。

一九二四年，十二岁的孙犁被父亲抱上了驴背。父子二人，一前一后，同骑一条毛驴，离开故乡，来到安国县城。

安国，又名祁州，离东辽城六十里路。自宋代景德元年，这

里就颇有些繁华。孙犁去时，那里早已经是一个以中草药聚散地而闻名全国的城市，号称药都。

这药都的来历，我们未及细加考证。据说，东汉年间，邳彤任曲阳太守。他能文善武，又精通医术，曾经救活很多生命垂危的病人。因而人们便送给他一个药王的称号。邳彤死后葬于安国县城南关。宋徽宗时，为了顺乎民心，又封邳彤为灵祝侯，并修筑庙宇。这就产生了药王庙。

随着时间的延移，药王庙修建始末已经少有人知，而民间却盛传许多奇特的故事。到后来，竟传说药材不到祁州转一下就无效。因而南北两方所产的药材，大都先运到这里，然后再发往各地。川广云贵及北方各省的药材商人们，经常来这里收售药材。他们为了招徕生意，不惜施舍重金，演大戏，修饰药王庙。药王也因此而身价日高。他居住的地方，高屋亮瓦，殿宇深邃。庙前有一对铁狮子，矗有两棵盘龙舞凤的铁旗杆，很远就可以看见。

孙犁到安国时，药都还处于鼎盛时代。运送药材的骡马大车，长年不断。每年冬春，都要举行药王庙会。三乡五里，甚至方圆几十里的人们，有的坐车，有的步行，纷纷来到这里，膜拜药王。那真是商贾云集，游人接踵，异常热闹……

祁州南关，商业繁盛。有很多药材庄和作坊，全国各地的药商，都在这里设有常驻人员和店铺。据孙犁回忆，他第一次到安国时，已经是下午三、四点钟，但街上仍然是人来人往，熙熙攘攘。

孙犁的父亲所在的店铺，在城里石牌坊南边路东，门前有一棵古槐，进了黑漆大门，是一座装饰讲究的影壁，下面是一缸金鱼和一丛玉簪。院里，是一盆荷花，还有叫不出名的花草。

这是一个两套院的宅子，前院是柜房，后院是油坊。孙犁的

父亲从十几岁就在这里学徒，现在算是熬成了掌柜。他的东家，是城北一个姓张的人。

店铺对门，有一个大院，那是当时的县教育局。孙犁的父亲与那里的几位督学都相识。经过考试，孙犁进入了县城的高级小学。

儿子进入了县城的小学，父亲当然感到安慰。但是，随之而来的却又是困难。当时，店铺里每天只吃两顿饭，这和孙犁上学的时间很不吻合。没有办法，父亲只好在十字街上的一家面铺，为他立下一个折子（帐本），中午在那里吃饭。早晨，父亲还要早早地起来，给他做些早点。这种生活方式，不但使孙犁感到很不习惯，而且使父亲也深感应付不了。半年之后，父亲只好把母亲和表姐也接到安国。

一家人在西门里路南借了一个闲院，住在那里。房东姓胡，是孙犁的干爹。他原是南关一家药店的东家，这时已经去世。

在这里，给他印象最深的人，是那位洁白秀丽的干姐。她喜欢说笑，为人热情，对孙犁十分爱护。她爱看书，还喜欢刺绣和绘画，她做的刺绣手工和画的桃花，坐在院子里讲述《红楼梦》的情景，给孙犁留下深刻的印象。

孙犁上的高级小学，在县城的东北角，原是一个文庙。学校的设备还算完善，但师资质量却不太高，教师们也没有多少事业心。他们从事教学，可能只是为了养家糊口，因而大都只是循规蹈矩、照本宣科而已。教孙犁国文的是一位姓刘的老师，学生们叫他大鼻子刘。有一天，他在课堂上叫学生们提问，孙犁问他什么叫“天真烂漫”，他却只是笑笑，并不回答，这使孙犁一直莫名其妙。直到后来孙犁当了小学教师，这才明白那是教员滑头的诀窍之一，说明他当时也不知怎么讲解。